

委員會報告

I. 漁農工商委員會

漁農工商委員會已於 2005 年 5 月 13 日舉行 2005 年第三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1. 影響海產養殖業的事宜

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代表報告如下：

- (i) 本年 3 月至 5 月期間，漁護署共巡查了 41 個養魚場，其中 6 個養魚場位於大埔區。巡查期間並無發現區內養魚場出現嚴重病害。
- (ii) 署方準備在休漁期前儲備飼料，以供漁民在需要時到大埔魚市場購買。
- (iii) 本年 3 月至 5 月期間，本港共接到 15 宗紅潮報告，其中 3 宗在大埔區發現，所發現的紅潮都屬無毒性的品種。

有委員表示，現正是發展本港養魚業和建立海產養殖品牌的好時機。漁護署回應表示，署方現正計劃盡快為本地養魚業建立品牌，以便推介在本港養殖的魚類，讓市民認識這些魚類不但質素佳，而且符合安全標準。

2. 漁農自然護理署為農業提供的協助

漁護署代表報告如下：

- (i) 漁護署於本年 4 月 27 日及 5 月 19 日舉辦有關防治瓜實蠅的講座。
- (ii) 本港於本年 5 月 9 日受狂風吹襲，署方共收到 7 位農民的求助申請。署方將按申請者的損失情況而發放緊急援助金。

(iii) 署方每隔一週舉辦一次有機蔬菜推廣活動，向市民介紹本地有機蔬菜。

有委員建議將果蠅問題定為公民教育的課題，同時與學校合作，指導學生製作果蠅誘捕器，供農民廣泛使用。另有委員建議署方研究桔類作物的新品種，建立本地品牌。

### 3. 關注吐露港內的垃圾對漁區的影響

海事處代表報告，2005年3月至4月海事處在大埔區收集的海上垃圾數量及垃圾種類如下：

<u>月份</u>	<u>在大埔區收集的海上垃圾總量</u>	<u>在丫洲及馬料水附近收集的海上垃圾數量</u>
2005年3月	16.85噸	1.07噸
		(約佔總量的 6.35 %)
2005年4月	18.95噸	1.31噸
		(約佔總量的 6.91 %)
<u>月份</u>	<u>木板</u>	<u>膠袋</u>
2005年3月	7.79 %	24.39 %
	21.28 %	14.71 %
2005年4月	11.38 %	22.46 %
	20.92 %	11.08 %
		34.16 %
<u>發泡膠</u>	<u>車呔</u>	<u>其他</u>

### 4. 大埔臨時街市搬遷後的土地用途

委員會曾多次就前大埔臨時街市土地的用途進行討論。由於區內多個地區團體近期就該幅土地的用途提出不同意見，委員會屬下的推動大埔區本土經濟發展工作小組因此於本年2月24日召開特別會議。會上，由多個地區團體組成的“爭取完善規劃舊臨時街市聯席委員會”的代表，建議將該土地劃為休憩用地。工作小組於是就聯席委員會所提的建議進行討論及探討其可行性。工作小組召集人認為建議的內容具建設性，但鑑於大埔第五區地區休憩用地的公園即將落成，因此建議先向區內人士推廣該公園，並且在公園啓用後，評估公園的設施能否滿足市民需求，然後才再作討論。

## II. 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

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已於 2005 年 5 月 13 日舉行 2005 年第三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 5. 迅速回應系統

大埔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表示，上述系統自 2003 年 6 月開始運作。至 2005 年 4 月為止，該系統共接到 703 宗市民舉報的個案。其中 52%(即 367 宗個案)屬隨地拋垃圾的個案，佔個案總數的最高比率。其次 21%(即 146 宗個案)為有關禽畜便溺、發現蟑螂及老鼠的個案。2005 年 3 月及 4 月分別接到的 11 宗及 15 宗個案，大部分為隨地拋垃圾的個案，其次為有關禽畜便溺、發現蟑螂及老鼠的個案。全部個案已由處方轉介有關部門處理，並已得到圓滿解決。

### 6. 於富雅花園至大埔墟火車站的一段行人路加建上蓋

民政處得悉路政署已完成上述工程的“預刊憲”程序，期間並無收到任何反對意見。署方已將正式的刊憲文件提交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審閱，隨後會根據《道路(工程一使用及補償)條例》，於 2005 年 5 月中至 5 月底刊憲，展開為期 60 天的法定刊憲程序。刊憲期間如沒有人反對是項工程，路政署便可把是項工程提交局方審批及授權，工程便可望於本年 9 月進行招標，並於本年年底展開。但如刊憲期間有公眾人士反對是項工程，署方便需處理反對意見，工程便會因而延遲展開。

### 7. 九龍坑四村要求政府落實興建跨鐵路救援車道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已於本年 4 月 30 日去信大埔區議會，以書面報告上述擬議工程的進展。局方表示由於消防處已制定適當應變計劃以配合在九龍坑範圍內進行救援工作，而渠務署的雨水排放系統，亦預計可於 2008 年完成，屆時將可改善該區一帶的水浸問題。因此，局方認為是項工程並非急需落實的工程項目。局方表示會繼續跟進興建上述救援車道的建議，並在有需要時爭取資源以興建該救援車道。

多位委員均對局方的書面回覆表示失望，認為村民只向當局爭取興建一條合標準的救援車道。當局必須切實考慮村民的訴求，衡量興建該條車道的迫切性及必需性。有委員認為當局不應以經濟效益作為考慮落實工程與否的唯一因素，村民的性命不能與成本效益相提並論。此外，委員認為當局在編排工程項目的優先次序時，把新界單車徑網絡計劃編排在九龍坑救援車道工程之前，委員質疑當局在這編排上所持的理據。委員並建議當局一併展開上述兩項工程，以充分利用資源，減少對民生造成影響。

運輸署會按照委員會的要求，每 6 個月向委員會提交是項工程的進展報告。署方將於下次委員會會議，向委員會提交該份報告。

#### **8. 北區污水收集系統第一階段第 2B、2C 期及第二階段第 1 期**

渠務署和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已應委員會的要求，派代表出席委員會這次會議，介紹是項工程的詳情。

有委員表示欣悉是項工程可獲署方落實，並建議渠務署徵詢有關村落村代表的意見，以免施工期間接到村民的反對意見，因而阻礙施工進度。委員並建議署方邀請大埔鄉事委員會協助徵詢村民的意見。另外，有委員建議政府協調上述工程和吐露港公路擴闊工程的施工程序，使兩項工程互相配合，減少對村民造成的滋擾。

渠務署和委員會均同意維持現行的安排——由渠務署每 6 個月向委員會提交上述工程的進展報告。委員會亦會在有需要時，邀請渠務署和有關部門派代表出席委員會的會議。

#### **9.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05 年大埔區滅蚊運動(第二期)**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以文件向委員會詳細介紹 2005 年度滅蚊運動的計劃。

有委員建議食環署在展開滅蚊工作前，先聯同有關部門展開清除路旁野草的工作，以防蚊患。另有委員建議署方加強監察承辦商的滅蚊工作表現，並邀請村代表在承辦商進行滅蚊工作期間，親自監察滅蚊工作的成效。

### III. 文娛康體委員會

文娛康體委員會已於 2005 年 5 月 11 日舉行 2005 年第三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 10. 大埔區提供暖水泳池的可行性

大埔區議會議員於 2005 年 4 月 28 日與立法會議員召開會議，跟進區內的工程及事項，並討論於大埔區提供暖水泳池的可行性。有立法會議員於該次會議上認為，區議會尙未能就兩個提供暖水泳池的方案，即改建大埔公眾泳池的主池為室外暖水泳池，以及另覓地點興建室內暖水泳池兩個方案達成共識。立法會因此建議區議會在達成共識後，才向當局爭取落實單一個方案，並要求有關部門作出跟進。

委員會已於本會議上就該兩個方案達成共識。委員會認為政府應盡快為大埔區居民提供一個暖水泳池，該暖水泳池是室外或室內的泳池也可，以期滿足居民的迫切需求，讓居民在冬季無需前往其他地區使用暖水泳池。至於曾有委員要求康文署研究可否在大埔第 33 區康樂中心的發展項目中，增加興建暖水泳池的項目，大部分委員則認為鑑於第 33 區的康樂中心預計須於 2013 年才可落成，即使康樂中心可如期落成，還是無法解決居民迫切需要暖水泳池的問題。此外，有委員憂慮數年後如區內人口逐漸下降，當局會否以此為理由而擱置於第 33 區康樂中心內加建暖水泳池的工程計劃。委員會因此認為不宜繼續爭取落實這項建議。

委員會已就本議題達成共識。委員一致支持爭取改建現有大埔公眾泳池的主池為室外暖水泳池。委員會請區議會考慮是否接納委員會的意見。

#### 11. 在龍尾發展人造泳灘工程的進展報告

渠務署和環保署已應委員會的要求，派代表出席這次委員會會議，詳細報告擬建龍尾泳灘附近一帶的渠務工程進展。

渠務署代表向委員會表示，署方得悉康文署不會待署方落實擬建龍尾泳灘附近的渠務工程後，才展開發展龍尾泳灘的籌劃工作。署方表示，汀角路污水渠幹渠的工程，已與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汀角路擴展工程互相配合，同步進行，並已接近完成階段。署方相信龍尾泳灘本身的排污系統，不會對附近環境造成污染。另一方面，環保署代表表示，汀角路一帶村落的渠務工程的進度令人滿意，而有關部門亦就展開第二期丙部的渠務工程向當局爭取資源，以期盡快展開工程。

大部分委員均認為，既然現時龍尾一帶的渠務系統不會對龍尾泳灘造成影響，康文署應採納委員會的建議，盡快向立法會遞交撥款申請，盡早展開發展龍尾泳灘的工作。

康文署表示，署方已不斷進行籌劃發展龍尾泳灘的工作，並正與民政事務局保持緊密聯絡，就工程的範圍進行多次商討。署方表示可待局方批核龍尾泳灘工程的界定書後，邀請有關部門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及制訂發展龍尾泳灘的時間表。

## 12. 大埔區文康設施工程計劃的發展

康文署代表於會上詳細匯報大埔區各項文康設施工程計劃的進展。署方將各項工程計劃分為 4 類，即興建中的工務工程、策劃中的工務工程、有待進一步覆檢的工務工程，以及策劃中的小規模建築工程。署方代表逐一介紹各類工程項目。

有委員指出，署方的眾多工程中，部分為興建體育館的工程。有委員質疑區內會否出現過多的體育館，引致資源錯配的問題，令急需進行的工程反而不能獲得資源。委員還就部分工程項目的擬建設施範圍發表意見。

康文署表示，上述工程項目的擬建設施範圍只屬初步構思，署方會在落實各項工程項目的設施範圍前，再次徵詢區議會的意見。

## 13. 深圳秤頭角液化天然氣接收站至大埔煤氣製造廠的天然氣管道項目

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下稱“煤氣公司”)於會上詳細介紹上述工程的資料及施工期間將對大埔海濱公園造成的影響。

委員就施工期間所需採取的安全措施、工地的照明系統、工程對附近景觀的影響、保險責任，以及工程完成後修復緩跑徑地面的工作等事項向煤氣公司發表意見。有委員指出，由於施工期間正值中秋節，康文署和煤氣公司應加派人手和加強監察中秋節當晚工地範圍的情況，以確保公園遊人的安全。

煤氣公司詳細回應上述提問及意見，而康文署也表示會與煤氣公司緊密聯絡及監察工程的進度。

#### IV. 社會服務委員會

社會服務委員會已於 2005 年 5 月 12 日舉行 2005 年第三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 14. 大埔醫院

大埔醫院代表報告：

- (i) 醫管局於本年 3 月進行名為“螞蟻行動”的感染控制演習，測試醫護人員在感染控制方面的應變能力，結果發現醫護人員對感染控制和病人追蹤的程序均非常熟習。
- (ii) 局方近期就大埔醫院對中文大學護理系學生提供的機會和支援進行一項評估，評估結果甚為令人滿意。
- (iii) 醫管局繼續發出黃色感染控制警告。醫院義工暫時停止到病房探望病人，但紅十字會的義工組仍有為護養病人舉辦活動。
- (iv) 院方於本年 3 月在院內設置展板，介紹本港自開埠以來精神科服務的發展。此外，院內醫護人員參加了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於本年 3 月 18 日舉辦的研討會，藉此了解社區的情況。院方並於本年 4 月 22 日和北區醫院舉辦了一個關於家庭服務的展覽。

##### 15.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下稱“那打素醫院”)代表報告：

- (i) 那打素醫院於本年 4 月接管北區醫院的眼科服務，那打素醫院的服務節數亦已相應增加。
- (ii) 鑑於醫護人員在工作上有機會遇到暴力事件，院方已加強教育醫護人員與病人或病人家屬溝通的技巧，並介紹一旦發生事故時院方所提供的支援。院方並在院內張貼海報，宣傳互相尊重、待人以禮等公民教育意識。
- (iii) 院方將檢討醫院的突發事故通報機制，以確保醫院能全面和迅速地通報消息。
- (iv) 那打素醫院執行委員會和地區人士贊助購買了一部眼底攝影機，有助醫護人員更方便和準確地診斷出病人的早期病變。

## 16. 大埔區教育事項

教育統籌局(下稱“教統局”)代表報告：

- (i) 教統局於 2004 至 2005 年度在 37 所小學推行一年級的小班教學研究計劃，希望探討有助小班教學發揮最佳成效的教學策略和支援措施，在將來循序漸進地推行。局方現正考慮挑選一些有較多家庭支援不足學生就讀的中學，實施中一年級的小班教學，以配合政府的扶貧政策。
- (ii) 由於大埔區學生人口不斷下降，局方正積極聯絡區內學校，鼓勵實行兩校合併，解決課室空置和校舍空置的問題。兩校合併可善用資源，同時解決班級和教師減少所引致的師資不均衡情況，以及學生的安全問題等。
- (iii) 局方將於 2005 至 2006 年實行一項校本課後支援和配套計劃，對象為家境清貧的學生。局方希望邀請非政府機構一同推展這項計劃，讓學生取得較全面的學習經驗，從而對學校和社會產生歸屬感。

有委員建議局方限制每所學校取錄小一學生的人數，實行“小校政策”，為區內超過半成因學生人口下降而面臨結束的學校化解危機。另一方面，有委員認為當局不應以學生的家庭作為考慮推行小班教學次序的因素。委員又認為，該項政策可導致把社會福利工作納入教育政策機制等問題。此外，有委員認為局方不應單以家長的意願，來判斷實施小班教學的學校是否屬優質學校。委員認為小班教學的成效已非常顯著，因此促請局方盡早予以實施。

局方代表回應表示，學校取錄小一學生的人數需視乎家長的選擇而定。另外，研究結果顯示，由於家境貧窮的學生較少機會獲得學習輔導或協助，小班教學模式對這類學生能發揮最大效用。局方因此計劃優先向有較多家境清貧學生的學校推行小班教學。

#### 17. 設立香港善導會社會服務中心

社署及香港善導會代表介紹文件，內容包括設立香港善導會社會服務中心的背景、中心的服務範疇、地區諮詢工作的情況，以及有關的檢討和諮詢工作等。委員會經討論後，有委員提出動議：“本會支持香港善導會社會服務中心遷入大埔社區中心 3 樓計劃”。動議獲得委員一致通過。

### V.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已於 2005 年 5 月 12 日舉行 2005 年第三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 18. 大埔墟火車站至沙田市中心 28K 專線小巴的營運事宜

運輸署代表報告，上述小巴專線的營運情況已見改善。4 月份的乘客量較 2 月份為多。根據署方的記錄，上述小巴專線於 2 月份每天平均乘客量為 700 至 800 人次，4 月份則增加至每天約 900 人次，假日則達 1 000 人次。自營辦商下調該專線小巴的車費後，乘客量一直有所增長。此外，營辦商要求署方在沙田大會堂對出的位置，設立乘客上落客點，以方便乘客。署方已計劃於該處設立上落客點。

#### 19. 2005 至 2006 年度大埔區巴士路線發展計劃

委員會再次要求運輸署和巴士公司採納下述建議：

- (i) 安排 278X 及 278P 線繞經大窩西支路；
- (ii) 回復以非空調車輛行走 71B 線；
- (iii) 全面下調已更換空調車輛的巴士路線的收費。

20. 九巴第 265S 號線的服務(天水圍市中心至大埔工業邨)

運輸署代表報告，265S 號線往大埔方向班次的乘客量約為每班次 40 人，而往天水圍方向的乘客量則約為每班次 10 多人。按照現時的乘客量，署方和九巴未能為上述路線增加班次或加開假日班次。然而，署方會繼續留意該線的乘客量及營運情況。

委員會屬下的跟進大埔區公共巴士服務工作小組將繼續跟進上述事宜。

21. 過海隧道巴士第 307 號線的服務

運輸署代表報告，署方已於工作小組的會議上，就拆卸銅鑼灣鴻興道天橋的改道方案作出諮詢。署方並已就上述計劃諮詢其他部門及組織，擬議的改道方案已獲得通過。署方原定於本年 5 月中旬實施上述改道方案，但由於署方有關組別仍在觀察紅磡海底隧道的情況，署方會暫停拆卸銅鑼灣鴻興道天橋的工程。當署方確定工程的開展日期時，便會正式通知委員會。

22. 改善林村許願樹一帶於農曆新年期間的交通擠塞問題

運輸署代表報告，署方擬於林錦公路迴旋處闢設通往林村的獨立行車線。署方現需等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和路政署的回覆，然後會進一步考慮上述計劃的細節。

委員會屬下的改善大埔區內迴旋處交通安排專責小組將繼續跟進上述事宜。

23. 大埔綜合大樓啓用後該區的交通安排及改善措施

上次會議後，運輸署略為修訂擬議的改善工程計劃如下：

- (i) 就委員會建議收窄寶鄉街中央的分隔欄花槽，署方代表表示，若要沿寶鄉街闢設行車線，便需移走花槽內的樹木和植物，署方代表請委員會再加考慮收窄分隔欄花槽的建議。

- (ii) 就延長鄉事會街禁止停車時間的建議，署方現正徵詢各方面的意見。待收集有關意見後，署方會向委員會匯報結果。
- (iii) 為配合延長鄉事會街禁止停車時間的建議，署方將取消位於寶鄉街設有咪錶的貨車車位和位於鄉事會坊的 4 個車位，以供鄉事會街的商戶在上述地點上落貨物。
- (iv) 署方現正考慮於大光里和鄉事會街之間，設立行人過路處，並取消運頭街和鄉事會街交界的行人過路處。然而，上述方案仍在研究中，待收集進一步的資料及數據後，署方會向委員會作出匯報。

**24. 介乎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粉嶺之間的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的進展**

大埔區議會已在本年 4 月 28 日與立法會議員召開的會議上，討論上述議題，而土木工程拓展署亦已於本年 5 月 3 日的大埔區議會會議上，報告上述工程的進展。據悉局方將派員出席委員會本年 7 月的會議，介紹上述工程的最新方案。

**25. 位於新達廣場的巴士落客站的改善措施**

運輸署代表報告，署方已透過民政處諮詢新達廣場業戶的意見。新達廣場的居民以拆除花槽影響環境為理由，反對進行上述工程。故此，署方建議委員會重新考慮需要拆除的花槽面積，例如首先拆除半圓形的花槽或中間部分的花槽。另外，署方代表曾與路政署的工程師實地視察，發現由於花槽與該大廈的柱臺連接，拆除花槽或會影響大廈的結構。

委員會提出其他意見。有委員憂慮拆除花槽後，在該處下車的巴士乘客會爭相前往火車站，容易造成“人踏人”的情況。然而也有委員贊成署方提出的方案。運輸署代表表示將於會後再次綜合各方面的意見，並聯同有關政府部門，就大廈結構及人流控制等方面進行研究。然後，署方會再次為擬進行的工程繪畫圖則，提交委員會考慮。

**26. 更改大埔區內公眾停車咪錶假日收費時段**

運輸署代表表示，署方擬把大埔區內公眾停車咪錶的假日收費時段改為早上 10 時至晚上 10 時。委員會認為，署方應靈活處理新界區偏遠地點的收費錶停車位，因為司機前往這些地點繳費並不方便。署方應考慮縮短大埔區的收費時間為上午 10 時至下午 8 時，以方便市民。委員會提出以下動議，並獲委員一致通過：

“大埔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要求區內的公眾停車咪錶在平日及假日的收費時段為上午 10 時至下午 8 時。”

**27. 九廣東鐵於 2005 年 4 月 28 日發生“飛站”事件**

委員會對上述事故表示關注。九廣東鐵(下稱“九鐵”)代表於會上逐一回應委員的提問及意見。九鐵於事故發生後已作出檢討，並計劃於本年內進行訊號系統加裝工程，以便利用該系統指示司機在進入車站時必須把列車停下。九鐵在過渡期內，會安排一些資歷較深的司機駕駛列車。委員會請九鐵考慮在工程完成後，邀請委員參觀有關設施，讓委員進一步了解情況。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05 年 6 月